

防治扬尘污染 我市动真格了

治理不到位 受罚还“上榜”

本报讯(姜萌萌 记者 项珍)近年来,随着城市建设步伐的加快,道路工程、棚户区改造等各类建设项目增加,我市扬尘污染问题也日益突出。据市生态环境局解析,全市PM2.5来源中,扬尘源占到了31.1%。为有效防治扬尘污染,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我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安庆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并于10月27日起施行。

据悉,《办法》所称扬尘污染,是指在建设工程施工、房屋拆除、物料运输与堆放、道路保洁、绿化栽种和养护等活动中以及城镇规划区内裸露土地产生的粉尘颗粒物,对大气造成的污染。扬尘污染防治遵循谁管辖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实行各负其责、防治

结合、综合治理。

《办法》规定,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及以上的建筑施工单位应当按照规定安装扬尘在线监测设施和视频监控设备;从事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等产生扬尘污染活动的单位,应当按照相关要求采取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并接受社会监督。《办法》还规定了绿化施工、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城市建筑物装饰装修、暂时不能开工的建设用地、易产生扬尘污染的物料堆场等场所的防尘要求。

此外,违反扬尘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除了要受相应的处罚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还会公布受到处罚的企业、事业单位及其负责人名单,并录入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长江干流自然资源首次确权
保护和监管水资源和水生态空间

本报讯(谢燕玲 记者 陈娟娟)记者从10月30日召开的长江干流(安徽段)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座谈会上获悉,在全省的统一部署下,我市于本月18日首次启动长江干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据悉,为了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的决策,自然资源部将在安徽省开展长江干流(安徽段)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涉及安庆6个县(市、区),分别是宿松、望江、怀宁、大观、迎江和桐城,约260公里。

此次工作主要目的是收集整理国土空间规划明确的用途、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取水许可和人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等管制要求,探索建立长江干流自然资源三维登记模式,通过确权登记,明确长江干流各类自然资源的数量、质量、种类、分布等自然状况及权属状况。以此推

动建立归属清晰、权责明确、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监管有效的长江干流水流产权制度,解决水生态空间所有权边界模糊,水资源和水生态空间保护难、监管难等问题,为实现长江流域经济生态均衡发展提供水资源、水环境和水生态支撑。

为促进这一工作高效开展,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积极与生态环境、水利、林业等部门进行对接,牵头配合做好资料搜集、界线核实、争议调处、通告和公告、数据成果集中汇交和接边整理入库等工作。目前我市涉及长江干流沿岸的6个县(市、区)的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数据和国土土地用途确权登记发证数据均已完成,涉及其它相关部门的数据,将在11月10日前收集完毕。数据收集后提交给项目技术单位,由技术单位负责具体事务性工作。该项工作将在2020年3月底前完成主体性工作。



10月30日上午,在大观区海口镇培文村村民广场上,医保工作人员和医疗专家正在给村民们义诊并宣讲民生工程政策。

当日,大观区医疗保障局组织开展了民生工程政策宣传暨健康义诊活动,向村民们宣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补偿政策,以及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民生工程的相关政策。

连日来,大观区在各乡镇街道同步集中开展医疗保险民生工程宣传活动,加强居民对医疗保障民生工程的知晓度,提高群众满意度。

黄有安 朱丽红 摄

省第二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公布
我市两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入选

本报讯(陈再高 记者 沈永亮)记者从市农业农村局获悉,日前我省确定并公布了第二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我市桐城小花、潜山天柱山瓜蒌2个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榜上有名。截至目前,我市共有特色农产品优势区3个(岳西翠兰是其中之一)。

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发展特色农产品产业,是顺应农业发展新趋势,培育农村发展新动能的重要内容,对推进农业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有利于地方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把地方土特产和小品种做成带动农民增收的大产

业。此次省公布的第二批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涵盖茶叶、中药材、特色水产、食用菌等产业,都具备较强产业基础,知名度较高、带动力较强。

近年来,我市积极发展特色农产品、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加快形成科学合理的农业生产力布局;积极打造资源利用更加节约高效、产地环境更加清洁、绿色供给能力更加突出的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促进特色产业实现绿色发展;同时,通过建设特优区,发展适度规模生产和全产业链经营,扩大农村就业、增加农民收入。

70%以上事项办理立等可取
我市公证服务跑出便民“加速度”

本报讯(记者 杨一)开展“绿色继承”公证,拓展“家事法律服务”公证业务,设立社区公证便民服务点、提供节假日办证服务、推行公证事项证明材料清单制度……记者从市司法局获悉,今年以来,我市公证服务跑出便民“加速度”,截至目前共办理公证事项7300余件。

今年8月21日,定居上海的潘媛珍来到安庆市宜城公证处,提出父亲财产继承权申请,在提供了相关信息后,公证处的工作人员开通“绿色继承”服务,并在继承权公证办结后为其免费代办房产证。9月4日,公证处工作人员将更换后的房产证邮寄给潘媛珍。

市宜城公证处主任陶义告诉记者,按原先的办事流程,潘媛珍需先向公证处提出继承公证的申请,15个工作日后到公证处领取继承权公证证书,然后去房产局换房产证,5个工作日后才能领到新的房产证。在这一过程中,潘媛珍至少要往返上海和安庆三趟,一件事情办完需要将近1个月的时间。而现在,通过“绿色继承”服务,以及免费代办房产证服务,从提出申请到房产证寄出,一共10个工作日,潘媛珍只跑了一趟。

据悉,今年以来,我市开展“绿色继承”公证,实行“当事人提供线索,公证处调查取证”的服务模式,

改变以往继承权公证中一切资料都由当事人提供的做法。现在,当事人仅需提供继承人及被继承人的基本信息,继承公证中相关资料的收集、核实工作由公证处完成。继承权公证证书出具时间由原先法律规定的15个工作日,压缩为7个工作日。同时延伸服务触角,提供继承公证后免费代办房产证服务,让办事人少跑冤枉路,少做重复事。

推行公证事项证明材料清单制度,坚持“清单之外无证明”,减轻办事人证明负担,共减少证明事项38个。对法律关系简单,无须核实或者委托第三方进行鉴定、翻译、核实等工作的公证事项,简化办理流程,当日申请、当日出证,委托、申明、小额遗产继承等70%以上的事项办理立等可取。截至目前,当日出证的公证书占总公证件数的40%。

此外设立首个社区公证便民服务点,向社区居民提供证明继承权,证明财产赠予、分割,证明身份、学历、经历等14项“家门口”公证服务。拓展“家事法律服务”公证业务,扩大上门公证服务范围,不仅为年龄大、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服务,也上门为特殊岗位的工作人员进行公证。今年以来,共办理上门服务100余件。为经济困难群众开辟绿色通道,免费办理公证事项65件,减免公证费7.2万元。